**河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2024年**

**单独考试招生简章**

一、学院基本信息

1、学院全称：河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学校代码：14471

3、办学层次：专科

4、办学类型：公办全日制艺术类高校

5、学制：3年

6、学院地址：河北省保定市瑞祥大街102号

二、学院概况

河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是河北省唯一一所旨在培养工艺美术设计专业人才的公办全日制高等艺术院校，于1964年建校，坐落于历史文化名城保定。2001年10月经河北省教育厅批准，河北工艺美术学校和河北大学联合组建了河北大学工艺美术学院。2013年2月，经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将河北大学工艺美术学院设立为独立建制的河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2022年9月，经河北省政府批准，学院由省国资委划转至省教育厅管理。校园占地面积362亩，现有在校生8300余人，教职工340人，其中副高级以上职称人员80余人。现设有风景园林设计、建筑室内设计、计算机应用技术、视觉传达设计、数字媒体艺术设计、产品艺术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环境艺术设计、书画艺术、书画艺术（绘画）、公共艺术设计、游戏艺术设计、展示艺术设计、工艺美术品设计、广告艺术设计、动漫设计、人物形象设计、首饰设计与工艺、雕塑设计、影视多媒体技术、美术教育21个专业及方向。

办学60载，学院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工艺美术为办学底蕴和优势特色，培养造就了一大批国内外知名的专家学者、艺术大师和工艺美术工作者，为传承中国工艺美术以及文化创意、工艺美术产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学院积极响应我国高校相关的国际交流政策，着力引进优势的国际职业教育资源，推进国际化办学进程。先后与白俄罗斯维捷布斯克国立工艺大学、德国柏林媒体设计学院、德国北黑森应用技术大学、韩国东明大学、韩国又松大学、韩国嘉泉大学等国外优秀大学签订了合作协议，在学术交流、人才联合培养以及跨国交流展等多个领域进行深入且常态化的合作。

面向未来，河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将秉承“立德崇艺，唯美创新”的校训和“自信、自强、和美、奋进”的校风、“教以艺行，育以忠允”的教风，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推进综合式改革、高质量发展、内涵式提升、特色化办学，扎实办好更有活力、更具特色的大学教育，努力建成特色鲜明、区域领先、国内知名、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艺术类高职院校，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而不懈奋斗，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力量！

1. 招生专业及招生计划

高职单招招生总计划及分专业招生计划待单招报名结束后，根据报名情况拟定，详见河北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2024年河北省普通高职院校单独考试招生计划》。

四、录取原则

1、相关专业招生要求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或同等学力，身心健康，符合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人社部颁发的〔2010〕12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体检要求及我校专业学习的要求。我院涉及高职单招考试八类（V-美术设计类）以及计算机类视觉传达设计、数字媒体艺术设计、广告艺术设计专业要求非色盲，另高职单招考试八类（V-美术设计类）雕塑设计专业及其他招生大类专业不做非色盲要求。

（2）外语要求：不限（入学后公共课为英语）。

2、考试安排和成绩、录取结果公布

严格按照2024年我省高职单招相关招生专业分类考试安排。

3、录取规则

（1）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政策规定，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择优录取。

（2）对进档考生采取“志愿优先”的办法，第一专业志愿考生从高分到低分排序，第一专业志愿不能满足时，依次考虑其它专业志愿，对所有专业志愿都不能满足且不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予以退档处理。

（3）对相关科目无加试要求。

（4）报考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计划的考生成绩相同的录取办法：根据考生总成绩（文化素质成绩与职业技能成绩之和）分专业由高分到低分录取，总分相同时，依次比较文化素质总成绩、职业技能考试总成绩、专业基础考试、语文成绩、数学成绩进行排序、录取。

报考面向中职毕业生计划的考生成绩相同的录取办法：总分相同时，依次比较文化素质总成绩、技术技能测试成绩、专业能力测试成绩、语文成绩、数学成绩进行排序、录取。

（5）集中志愿录取缺额时进行一次志愿征集。

（6）技能拔尖人才免试录取：对于获得由教育部主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或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主办的省级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和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可由招生院校免试录取。考生申请免试专业需与获奖项目或取得的职业资格相关，招生院校在相同或相近专业免试录取。免试学生需提供获奖证书或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免试入学申请书等相关申请材料可在我院官网查询（考生应于3月1日前向我院进行申请，3月15日报省考试院录取备案）。免试学生资格审查和录取工作由我院负责，我院对考生资格进行审查和公示后，按程序报省教育考试院备案。

五、收费标准

普通学费标准 7000元/年，中外合作办学学费标准18000/年，住宿费以相关部门实际批复为准。

六、奖助政策

学院设立多种奖、助、勤、贷等资助项目。具体分为国家奖助政策和校内奖助政策：

1、国家奖助政策：国家奖学金8000元，国家励志奖学金5000元，国家助学金2200、3300、4400元三个档次；学生可以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河北省内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享受“三免一助”政策。

2、校内奖助政策：学院每学期设置勤工助学岗位，并发放补贴；为鼓励优秀学生，每学年评选校内奖学金一等1200元、二等800元、三等500元三个档次。

七、学历证书

学生在学校规定期限内达到所在专业毕业要求的，由河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具印颁发经教育部电子注册、国家承认学历的专科学历证书（证书种类为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

八、入学复查及其他

1、按照教育部的规定，新生未经录取院校同意逾期不报到者视为自行放弃入学资格。入学后，学校要按照国家招生规定进行资格审查、身体复查、专业复查，发现不符合录取条件或违规的考生，将取消其入学资格。

2、如学院招生章程与教育部及相关省（区、市）录取原则不一致的，按教育部及相关省（区、市）相关规定执行。

3、本章程解释权属于学院招生就业处。

九、联系方式

学院地址：河北省保定市瑞祥大街102号

邮编：071000

联系电话:0312-5918091、5918092、5918093、5918094（传真）

学院网址：www.hbgm.edu.cn

官方QQ群：805189164

快手号/抖音号/B站号：河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微信公众号/小程序：河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招生就业